重大訊息主旨全文檢索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6214 精誠 公司提供

序號	3	發言日期	113/08/06	發言時間	15:58:36
發言人	鍾志群	發言人職稱	財務長	發言人電話	(02)77201888
主旨	董事會決議註銷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減資基準日				
符合條款	第 11 款	事實發生日	113/08/06		
說明	1.董事會決議日期:113/08/06 2.減資緣由:依本公司「111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」第五條規定 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登記。 3.減資金額:新台幣379,190元 4.消除股份:37,919股 5.減資比率:0.014% 6.減資後股本:新台幣2,722,653,850元 7.預定股東會日期:不適用 8.預計減資新股上市後之上市普通股股數:不適用 9.預計減資新股上市後之上市普通股股數占已發行普通股比率 (減資後上市普通股股數/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):不適用 10.前二項預計減資後上市普通股股數未達6000萬股且未達25%者, 請說明股權流通性偏低之因應措施:不適用 11.減資基準日:113/08/06 12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